

股票代码：300417

股票简称：南华仪器

公告编号：2019-010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方案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需对《关于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中部分条款进行补充更正。

《关于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第十一条：

更正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补充更正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书面问询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监事李源回复：在回购期间其拟计划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80 万股（含本数），没有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除李源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回复其在回购期间不存在增减持计划。

除上述内容外，《关于回购股份的方案的公告》不存在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 日